询比采购公告

（采购编号：PC-0122-26J6-FP0558）

1 采购条件

敦化泽瑞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MW 风电项目道路工程、风机安装平台及项目临时用地场地租赁及修整工程标段一采购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公开邀请供应商参加询比采购活动。

2 项目概况及采购范围

2.1 项目概况：本工程规划装机总容量为 300MW，分南、北两个风电场区建设，同步配套建设储能电站 45MW/90MWh。

2.1.1 风力发电机组全场共计 45 台，具体布置如下：

（1）1#场区（黄泥河镇，南场区）：装机容量 135.7MW。共安装 19 台风机，其中：

- 10 台单机容量 7.15MW，混塔高度 160m；
- 6 台单机容量 7.15MW，混塔高度 185m；
- 3 台单机容量 7.15MW（降容运行至 7.1MW），混塔高度 160m。

（2）2#场区（额穆镇，北场区）：装机容量 164.3MW。共安装 26 台风机，其中：

- 24 台单机容量 6.25MW，混塔高度 185m；
- 2 台单机容量 7.15MW，混塔高度 185m。

2.1.2 升压站及送出工程：配套新建 1#、2#两座 220kV 升压站。其中，2#升压站以 1 回 220kV 线路接入 1#升压站，1#升压站汇集全部电力后，通过 1 回 220kV 线路接入国网平安变电站 220kV 侧。北区 2#升压站至南区 1#升压站之间 220kV 联络线路长度约 32km。

2.1.3 道路工程：本项目场内道路总长度 101.375km，其中新建道路 47.551km，改建道路 53.824km；路基宽度 6.0m，路面宽度 5.0m，两侧路肩宽度 0.5m，路面结构为 30cm 山皮石面层。吊装平台共计 45 基，尺寸按照 70m*110m 控制。

2.2 采购范围：

本项目采购范围为敦化泽瑞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MW 风电项目风机平台、道路工程、施工道路恢复及检修道路工程、项目临时用地场地租赁及修整工程、具体采购范围明细如下：

1）1#场区（黄泥河镇南场区）：装机容量 135.7MW，排布 19 台风机，场内

道路总长度 50.506km，其中新建道路 31.106km，改建道路 19.4km；

2）施工道路恢复及检修道路工程，长度 50.506km；

3）风机安装（吊装）平台共 19 个，平台尺寸按 70m*110m 标准建设；

4）敦化泽瑞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MW 风电项目的临时用地场地租赁及修整工程 1 项；

本项目承包人工作均包括、风机吊装平台施工、施工道路恢复及检修道路施工、风场场内道路新建及扩建工程。包含道路清障、大件设备牵引、道路及风机平台钢板加固、施工区域环评水保配套施工、道路及吊装平台后期复垦与植被恢复等全部工作内容。承包人同步负责施工期间损坏道路修复、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施工材料送检及试验检测等全部相关工作。

承包人负责本工程征占地（含场内道路、吊装平台、弃土场等）的现场协调工作，并承担协调费用；配合发包人开展征地、青苗清点、现场测量测绘等前期工作，并协助发包人办理青苗补偿、征地涉及的补偿等相关手续，配合完成电力质监质检、各项专项验收及现场竣工验收工作。

承包人须负责施工范围内安全、环保、水保、消防、安环健等所有专项评价、手续办理、整改验收及植被恢复、水土保持治理等工作；同时负责工程本标段资料编制、整理、日常管理、竣工资料组卷及归档移交工作，承担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对应的相关配套工作，并全程配合项目建设期间各项对外协调及专项管理工作。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场内道路工程：工程复核测量、配合征租地、负责临时征地、道路沿线的青苗补偿；场内道路清表、挖方、填方、弃土（草、树根等）清运（弃土场由承包人自行落实租赁，方案须满足环保、水保相关规定）、路基施工、面层及粒料面层铺设、边坡及挡墙修筑加固、借用道路的通行维护、排水措施、场内排水系统、场区及利旧道路（如有）防洪施工等所有施工内容。道路工程应能满足现行施工规范及行业标准，满足风力发电机组设备运输和基础施工通行的要求，配合大件运输设备的牵引、二次修路等工作。

负责冬季施工期间场内道路积雪及时清理、防滑材料铺设，保障大件运输车辆通行安全顺畅。

按发包人要求完成风场区道路标识标牌的制作、安装；

风场道路施工须严格按照风场道路的施工图执行。若后期风机、塔筒厂家在后期提出的运输要求高于施工图标准时，经设计确认后，承包人应按厂家的要求实施，承包人应根据自身经验考虑预判潜在风险，不得以厂家后期运输要求高于原施工图为由，申请增加工程量及费用。若因道路承载力、强度无法满足运输、吊装车辆通行要求，需采取钢板铺垫、装载机牵引等临时加固处置措施，由此发生的全部费用，均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2）风机吊装平台施工：包含风机平台用地、施工过程中临时用地的协调及补偿等相关工作；包含平台定位复测、土石方开挖、弃土（草、树根等）清运（弃土由承包人自行考虑场地租赁统筹，须符合环水保相关要求，费用自行承担）、吊装平台整平、排水设施施工、平台防护设施施工、风机及塔筒设备的堆场施工、平台承载力试验检测等所有满足交付安装施工单位使用标准的工作。

风机吊装平台施工严格按照施工图设计及风机安装技术要求实施，施工完成后须经业主、总包、监理、吊装单位联合验收合格后方可移交使用，若平台承载力、压实度不满足吊装要求，承包人须自行实施平台换填、钢板铺设等加固整改措施，并完成平台承载力复检、回填压实整改工作，直至满足设计及吊装标准。

承包人负责施工全过程平台范围内堆土整理、裸土覆盖等环保防尘工作，承担相关费用，并负责风机吊装施工完成后的吊装平台场地复垦、植被恢复等全部收尾工作，所有配套费用均包含在合同总价内，不另行计量计价。

（3）施工道路恢复及检修道路施工：

场内道路恢复包含：施工完成后道路路面、路基坑洼破损部位修整、换填、整平压实；边坡、挡墙修复；排水沟、截排水、涵管等排水设施疏通及修复；清理路面弃渣、散落石料、施工杂物；拆除道路范围内临时加固钢板、临时防护、临时标识等临时措施。

对临时占地的道路区域，拆除临时硬化，场地平整、覆土，按水保及复垦方案实施植被恢复、土地复垦；清理沿线堆土，落实环保水保措施。修复施工期间损毁的借用地方道路、原有地埂、地界及附着物；配合相关主管部门复垦、水保验收。上述所有恢复、清理、植被复垦、检测、协调等费用合同总价均含在合同总价内，不另行计量计价。

检修道路施工包含路基挖填、整平压实、路面粒料铺设、路肩修整、边坡及

挡墙防护、排水沟、涵管等排水工程施工，按需设置错车道、转弯加宽段；配套道路标识、安全警示防护设施，满足风电场投运后运维巡检、风机部件检修更换车辆通行要求。承包人负责检修道路相关临时用地协调；后期检修车辆通行期间道路修整、路基换填、钢板加固等全部配合工作。全过程落实裸土覆盖、防尘、水保措施，完工后完成边坡及占地范围植被恢复。所有相关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内，不另行计量计价，施工以施工图为准，后期运维通行要求对应的风险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4）项目临时用地场地租赁及修整工程工作内容：包含本风场施工所需临时场地租赁洽谈、合同对接、租金支付、用地协调、临时用地及补偿协调工作；场地清表、杂草树根清理、土石方整平、压实、场内临时排水梳理、围挡隔离、裸土铺盖防尘等场地修整工作，用作临时堆料场、设备中转堆场、机械停放场等；负责堆场建设、运营管理及可能发生的二次倒运等；负责场地使用期间的日常维护、水土保持、扬尘管控；施工结束后，拆除场地内所有临时设施、清运建筑垃圾、场地平整、表土回覆、植被复垦恢复，配合自然资源、水保等部门验收。本项所有租赁、协调、补偿、施工、维护、恢复、验收配合等全部费用均包含在合同总价合同总价内，不另行计量计价。配套道路标识、安全警示防护设施，满足风电场投运后运维巡检、风机部件检修更换车辆通行要求。后期检修车辆通行期间道路修整、路基换填、钢板加固等全部配合工作。全过程落实裸土覆盖、防尘、水保措施，完工后完成边坡及占地范围植被恢复工作。

（5）涉及的乙供材料采购、运输、接卸、验收、仓储保管，甲供设备（如有）的二次搬运、接卸、验收、仓储保管等，同时承担项目施工全过程协调与管理工作。

（6）负责本项目全部取样送检工作，包括但不限于见证取样检测、回填土压实试验、钢筋、混凝土、砂石料等原材料（含甲供材料）送检、防雷接地检测、安全防护用品的抽查检测、安全工器具检测、特种设备检测等，包含未见证隐蔽工程对应的第三方复检工作，相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7）负责施工期间与属地政府及村民的沟通协调，承担本标段范围内地方关系协调、施工协调等所有相关费用；负责临时场地租赁、措施性补偿、植被恢复等工作并承担产生的全部费用；同时协助发包人办理土地、林业、环保、水保

等政府部门相关手续的办理。

（8）按要求编制本标段专项施工方案，方案中明确施工工序、施工顺序、机械设备配置（挖掘机、压路机、运输车辆等），报监理、发包人审批后实施。

（9）负责标段内所需的密实度、承载力以及本工程其他全部相关试验、检测工作，试验检测费用包含在合同单价内。

（10）在整个风电场施工周期内（自道路工程开工到风电场竣工为止），负责修建、维修、养护、扬尘管理及现场管理施工所需的临时道路和交通设施；同时承担发包人提供道路、交通设施的维修、养护、扬尘治理及管理工作，并承担所有相关费用。

（11）负责责任范围内的已完工程成品保护工作，完成移交生产前的修补、维护等工作，并承担合同范围内的质保、保修责任。

（12）配合发包人完成本工程所有验收工作，包括但不限于路基、路面、排水、防护工程验收，同步提交原材料合格证、检验报告、隐蔽工程验收记录等资料，相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负责临时工作面、弃土（渣）场地的开辟及复垦、临时用地的原貌恢复、青苗补偿、施工范围内所有地上附着物的清理等工作。负责本标段施工方案、验评、材料等工程资料编制、报审以及竣工资料整理、组卷、移交归档。

（13）按照属地村镇政府要求，完成临时用地的征占地、特殊用地(林地、基本农田用地、河道保护用地、草地、油田用地等)补偿协议签订、复垦实施，并承担全部费用；负责协调征地补偿款的发放工作。

（14）施工过程中所产生的夜间施工费、冬雨季施工费、安全文明施工费、工程保险、资源占有费、缩短工期增加费、各类特殊专项技术措施费（混凝土外加剂费用、泵车罐车增加费等），钢筋接头连接措施费用、钢筋除锈费、成品保护费、材料检验试验费（包括甲供材料检测）、远途施工增加费、以及施工图纸未列明但施工必需的措施项目费用等，均由承包人承担；并负责已完工程的保护、移交生产前的修补和维护等工作，并承担合同范围内的质保、保修责任。

（15）配合完成永久征占地全过程工作，满足场内道路大件运输道路拓宽及路改、线改相关工作并承担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测量、放线、清点、清障、拆除、砍伐等工作；负责所有施工范围内（永久和临时用地）全部地上障碍物清

理，包括净宽净空清障、树木砍伐及移植、电力及通信线杆挪移及恢复、沟渠桥梁道路临时改道加固及恢复、导线改线、砖石构筑物清理，以及施工造成的道路植被破坏的修复及补偿、坟墓拆迁等。

（16）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于为配合发包人支付本项目除采购人酬金之外的用于本项目的其他费用，如项目整体验收费用、工程变更费用及项目待摊费用等。如响应人不能及时支付，采购人为快速解决问题所垫付的费用经业主认可后从所预留的工程建设其他费中据实扣减。

（17）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必须专款专用、实报实销，发包人将对响应人安全文明施工及环境保护措施的执行情况实施考核，若承包人拒绝实施相关措施或实施的措施不能满足规范标准要求，发包人有权单方面委托第三方实施整改。委托整改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从措施费中扣除，不足部分从其合同价款中补扣。扣除时，发包人仅需通知（书面通知或电子通知）到承包人即发生法律效力。确保项目的安全环保达到国家标准。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按本标段建筑安装工程费的 2.5%计取。

（18）除上述采购范围外，本标段内承包人自行承担的工程施工所需的以下临时工程（包括但不限于）：

1）临时供水、供电、照明、通信、消防、应急设施、安全预警设施等；

2）临时办公生活设施、加工厂、堆场、材料仓库等；

3）生产生活污水达标排放、泥浆、渣土等垃圾收集处理等环保设施；

4）本工程主体工程施工所需要的所有临时设施的设计、修建、维护和拆除恢复；

5）乙方应充分考虑施工期间环境影响、道路情况、车辆运输、管理情况、施工检查、政策变化以及可能出现的一切可影响工程施工进度的因素，除自然灾害等不可预见或不可抗力情形外，出现的其他因素工期不予调整。

（19）其它施工范围及责任

1）其他本范围未具体列举，但施工图纸、设计文件、招标文件、合同中已约定的工程内容、或作为一个有经验的承包人应考虑到施工过程中必不可的工作内容，均属于本标段承包的工程范围。

2）承包人自行采购的主要设备、材料应满足相关设计文件及现行技术规范

的要求，其品牌和供货厂商须满足供应商短名单要求并由发包人确认后完成采购工作。发包人对承包人拟选择的设备、材料供应商有否决权。

2.3 接口划分：以现场实际情况为准，具体施工时中标人应服从甲方的安排。

2.4 工期要求：252 天 （计划开工日期 2026 年 11 月 20 日 ，具体以开工令为准。）

2.5 质量要求：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1.质量标准要求：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达到国家和现行《风力发电厂设计规范（GB 51096-2015）》、《风电场工程道路设计规范（NB/T10209-2019）》、《风力发电工程施工与验收规程（GB/T 51121-2015）》、《风力发电场项目建设工程验收规程 DL/T5191-2004》；满足发包人的相关要求；满足其他与工程相关的规范、规程。工程合格率 100%，优良率 90%；满足发包人的相关要求 2.质量标准执行过程中，以上标准不一致时以较为严格的标准为准。发包人鼓励投标人提出更高的质量标准，并在本工程中实施。

2.6 安全目标： 投标人应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和“安全为天”的管理思想，提高工程建设过程安健环管理水平，保障职工在劳动过程中的安全与健康。(1)承包商应确保在工程施工过程达到的安全目标：(2)项目安全生产相关报批报建报备程序合规率 100%； (3)项目安全策划率 100%；(4)员工（包括分包商员工、属地化招聘员工）岗前安全培训、职业健康培训、操作技能培训 100%；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率 100%；(5)重大安全风险公示告知率 100%，重大风险隐患统计报告率 100%，事故隐患整改率 100%；(6)特种设备检验率 100%，重要设施、重点部位的安全防护设施完好率 100%；(7)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专项施工方案及其他重要安全技术措施编制、审批率、交底、现场执行、旁站监督率 100%；(8)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率 100%，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告知率、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率、主要危害因素监测合格率等 100%，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作业劳动者的职业健康体检率 100%；(9)生产安全事故救援预案编制、演练率 100%；(10)合同额 5000 万元以上且工期半年以上的项目，HSE 业务管理系统上线率 100%；(11)不发生事故瞒报、谎报、漏报、迟报等行为；(12)完成公司节约能源指标；(13)遵守项目当地法规，尊重当地宗教习俗，不发生恶性社会事件。

事故控制目标：（1）不发生负主要责任的生产安全事故；（2）不发生负次要责任的有人员重伤的生产安全事故；（3）不发生负相关责任的有人员死亡的生产安全事故；（4）不发生负主责的一般(按道路交通分级标准)及以上交通事故；（5）不发生在自然灾害中承担管理责任的一般及以上安全事故事件；（6）不发生在非生产作业环节因未采取必要防范措施导致的责任事故；（7）不发生造成人员重伤、死亡和直接经济损失 10 万元及以上的火灾事故；（8）不发生造成直接经济损失 15 万元及以上的机械、设备事故；（9）不发生因质量问题引发的工程安全事故及由此导致的人身重伤、死亡和重大财产损失责任事故；（10）不发生群体性职业健康危害事件；（11）不发生三类及以上生态环境保护事件。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应依法设立且满足如下要求：

（1） 资质要求：具备电力/建筑/市政总承包资质二级及以上，同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 财务要求：提供近 3 年财务报表（至少包括现金流量表、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3） 业绩要求：至少具有 1 个类似工程项目业绩，时间要求：自 2022 年 1 月起

（4） 信誉要求：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及“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的信用记录网页打印并加盖单位公章。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和“税收违法黑名单”或存在其他严重违法行为（质量、安全），依法拒绝参与本次投标。

（5） 承担本项目的主要人员要求：1.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国家注册二级及以上建造师，具有省级及以上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2.主要管理人员（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安全负责人）需提供近三个月本单位社保缴纳证明或劳动合同，同时提供相应职称、执业资格证明、项目负责人业绩证明（如有）。

（6） 其他要求：

3.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吊销资质证书状态；

（2）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3） 其他：不属于中国电建集团受限供应商。

3.3 本次采购 不接受 联合体。

4 采购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询比采购活动者，请于获取文件结束时间 2026 年 11 月 21 日 13:00 时 前(北京时间)在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https://bid.powerchina.cn/bidweb/#/login，以下简称“采购平台”）注册获取采购文件，采购文件免费提供。

5 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响应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响应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6 年 11 月 24 日 8:30 时（北京时间），供应商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采购平台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1）本次采购将通过采购平台全程在线开展，电子响应文件的加密、提交等流程须各供应商在线进行操作。供应商须提前办理数字证书用于在线递交响应文件，办理方式详见采购平台首页，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在线操作，因操作流程失误造成的递交失败将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

（2）开启由“采购平台”在响应截止时间后自动对各家响应文件进行解密，供应商及时关注开启结果。

5.2 响应截止时间及递交地点如有变动，采购人将及时通过采购平台通知所有已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

6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和地点

响应文件开启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进行，地点为响应文件递交地点。邀请所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参加开启会议，供应商未派代表参加开启会议的，视为默认开启结果。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询比采购公告在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http://bid.powerchina.cn）上发

布。

8 联系方式

采购人：中国电建集团山东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吉林省延边州敦化市

邮编：

联 系 人：花 龙

电　　话：13853189718

电子邮箱：hua.l@sepco.net.cn

采购人：中国电建集团山东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2026 年 11 月 18 日

